

2021年度人社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资金绩效 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情况。

1. 财政项目指标下达情况。财政下达2021年度人社专项工作经费388万元。

2. 项目绩效目标值。确保人社工作正常运行，主要包括提供就业服务促进就业，完成社会保险参保，及时支付社保待遇，做好事业干部考核、招考管理及人才引进工作，开展劳动监察、农民工工资清欠与维权工作，受理劳动争议仲裁案件，建立和谐劳动力关系。

（二）、预算单位分解下达预算资金情况

2021年度，预算安排人社专项工作经费388万元，财政下达拨入388万元，于2021年7月、9月、12月分别下达人社专项工作经费20万元、168万元、200万元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前期准备。首先是成立了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小组，单位负责人为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财务人员、办公室人员及各二级机构负责人为成员；其次是及时完成人社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会计核算，广泛收集人社工作相关资料。

（二）组织过程。对照人社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，

人社部门根据工作开展进度情况向财政提出资金拨付申请报告，财政审定拨付，我局按照财经规定使用，完成各项人社业务工作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项目完成数量。

就业创业工作。建立就业帮扶车间45家，共吸纳1384人就业，其中脱贫劳动力417人；城镇新增就业3311人，为任务3206人的103.28%；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3252人，占年计划2600人的125%；全县职业技能培训完成3016人，占年计划2820人的106.9%；创业培训792人，占年计划720人的110%；农村转移就业培训2752人，占年计划500人的550%；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4526万元，273批次，带动就业人数570人；青年见习完成100人，占年计划100人的100%；公益性岗位用人单位共38家，公益性岗位195人；管理档案共10342份，其中事业单位3895份，大学生2074份，改制企业职工4343份；大学生实名制登记407人，其中已就业391人；新增登记失业人员1071人，提供岗位信息3480条，职业培训信息1111条，职业指导981次，帮助登记失业人员实现就业826人，就业困难人员及城镇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，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；6个省级充分就业社区（村）和35个县级充分就业社区（村）建设工作有条不紊地开展。

社会保险工作。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员270668人，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数68880人，全年发放养老保险待遇59392万元。工伤保险参保单位483家，其中企业241家，事业单位98家，公务员单位108家，其他36家，工伤保险参保人数24308人，完成全年任务24200人的100%。失业保险参保单位236家，参保人数18104人，完成全年任务18000人的100%，失业保险待遇共支出414万元，惠及人数520人。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共有3875人，补贴941.51万元。

劳动监察与仲裁工作。立案受理44件，裁决结案14件，调解结案16件，和解撤诉2件，另有12件正在受理。发出劳动关系预警1份，提前介入案前成功调解38件。

人事人才管理工作。圆满完成事业单位年度考核工作。共组织招聘6次，共招聘事业单位人员210人，其中完成招聘教师145人，完成招聘医务人员25人，完成招聘其它事业单位人员37人，完成人才引进招聘3人。

(2) 项目完成质量。零就业家庭就业援助率100%；全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.49%，控制在4.5%以内，就业扶持政策有效落实，是我市唯一一个获得2021年度省政府促进就业真抓实干先进县市区；有效开展社保基金专项整治，社会保险事业不断发展，待遇及时足额支付；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有序开展，事业单位年度考核工作平衡进行；督促用人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

工资；积极推行集体合同备案、劳动关系协调、工资集体协商制度，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100%，调解率66%。

(3) 项目实施进度。人社工作正常运行，年度目标任务如期完成。

(4) 项目成本节约情况。执行各项财经制度规定标准，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规定，本着节约原则，从严把关，在做好各项工作前提下尽量压缩开支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。提供就业服务，促进就业创业，新增就业增加劳务收入约2.5亿余元；发放社会保险待遇5.9亿元。

(2)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。就业率进一步提高，社会保险待遇连续上涨，干部结构日趋合理，业务信息系统化管理基本普及，涉及人社部门信访件明显减少，服务对象满意率高达95%。

(3)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。劳动者就业能力得到提升，就业质量不断提高；社会保险参保率上升，基本实现老有所养，事业单位的干部结构得到改善、整体素质逐年上升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产生的原因

(一) 项目申报及实施管理方面

1、项目立项。项目过于笼统，没有完全按照相关文件标准

测算安排预算。

2、项目跟踪监管。被征地农民社保工作、清欠工作等少数子项目的开支缺少局办公室监管。

3、项目实施进度。存在资金未及时到位影响工作进展情况。

（二）资金管理方面

1、资金使用。无。

2、项目资金拨付。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拨付，导致我单位先做事年底支付情况。

3、会计核算。人社工作经费以项目支出作预算，实际下达指标功能科目为“行政运行”，按照决算编报要求“行政运行”只能作基本支出。

（三）产生的原因

县财政比较困难，资金相对紧张，项目支出预算严重不足。

六、下一步改进措施及建议

1、严格按照上级政策文件要求，足额安排人社专项经费。

2、建议将人社工作经费性质资金纳入基本支出预算，确保与决算要求相符。

3、加大资金筹集力度，按需及时拨付资金。

4、厉行节约，进一步控制人社工作运行成本。

绥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年3月16日

附件 2:

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
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具体指标	评价标准	得分				
项目决策	20	项目目标	4	目标内容	4	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;目标明确;目标细化;目标量化	设有目标(1分) 目标明确(1分) 目标细化(1分) 目标量化(1分)	3				
						决策过程	8	决策依据	4	有关法律法规的明确规定;某一经济社会发展规划;某部门年度工作计划;某一实际问题 and 需求	符合法律法规(1分)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(1分)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(1分) 针对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(1分)	3
										决策程序	4	项目符合申报条件;申报、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;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
		资金分配	8	分配办法	3	根据需要制定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;管理办法中有明确资金分配办法;资金分配因素全面、合理	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(1分) 办法健全、规范(1分) 因素全面合理(1分)	2				
						分配结果	5	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办法;分配结果公平合理	符合分配办法(2分) 分配公平合理(3分)	4		
				到位率	3			实际到位/计划到位*100%	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	3		
项目管理	25	资金到位	5	到位时效	2	资金及时到位;若未及时到位,是否影响项目进度	到位及时(2分) 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(1分) 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(0.5分)	2				
						资金管理	10	资金使用	7	支出依据合规,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;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;无超标准开支情况;无超预算情况	虚列套取扣4-7分 依据不合规扣2分 截留、挤占、挪用扣3-6分 超标准开支扣2-5分 超预算扣2-5分	7
		财务管理	3	资金管理、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;制度执行严格;会计核算规范	财务制度健全(1分)严格执行制度(1分)会计核算规范(1分)					2		
				组织	10			组织机构	1	机构健全、分工明确	机构健全、分工明确(1分)	1

		实施		项目实施	3	项目按计划开工;按计划进度开展;按计划完工	按计划开工(1分) 按计划开展(1分) 按计划完工(1分)	3
				管理制度	6	项目管理制度健全;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	管理制度健全(2分) 制度执行严格(4分)	4
项目绩效	55	项目产出	25	产出数量	7	根据该项目实际,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数量	对照绩效目标,按实际产出数量率计算得分(7分)	7
				产出质量	6	根据该项目实际,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质量	对照绩效目标,按实际产出质量率计算得分(6分)	6
				产出时效	6	根据该项目实际,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时效	对照绩效目标,按实际产出时效率计算得分(6分)	6
				产出成本	6	根据该项目实际,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成本	对照绩效目标,按实际产出成本率计算得分(6分)	6
		项目效果	30	经济效益	6	详见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。	对照绩效目标,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(6分)	6
				社会效益	6	详见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。	对照绩效目标,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(6分)	6
				环境效益	6	详见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。	对照绩效目标,按对环境所产生的实际影响程度计算得分(6分)	6
				可持续影响	6	项详见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。	项目产出能持续运用(3分) 所依赖的政策制度能持续执行(3分)	6
				服务对象满意度	6	详见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。	按收集到的项目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(6分)	6
总分	100		100		100			92